

附件2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三部分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2025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5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5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5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2025年部门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一、2025 年部门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二、2025 年部门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2025 年部门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2025 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2025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2025 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2025 年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八、2025 年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四部分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决算信息

公开管理办法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第三条 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方便社会监督，公开内容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部门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 （一）制定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 （二）按规定公开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
- （三）对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 （四）按规定做好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中的答复工作；
-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 （一）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责、预算单位构成等。
- （二）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收入预算总表、部门支出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财政拨款预算支出表、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的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等预算表等。
-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预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六条 部门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 （一）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等。

（二）部门决算表。主要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到项级）、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到款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等。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包括：部门决算年度收支情况、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和“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及其说明。“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等相关信息。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决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

第四章 公开方式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和市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进行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根据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 20 日内由本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按本部门职责情况说明）

（一）承担保障全区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落实国家、省、市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拟定保障性住房规划，参与保障性住房资金安排有关工作，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二）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相关住房政策，推进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区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负责制定全区国有非住宅管理规划。

（三）推进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组织落实省、市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和定额，组织落实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的经济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投资估算指标、建设工期定额、建筑专业定额、建设用地指标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和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工作，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四）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提出房地产行业的发展规划，落实相关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协调监督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配合指导房屋登记工作，协调建设个人住房信息系统

（五）指导全区建筑活动并规范建筑市场，监督建筑市场准入与清出、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工程监理工作，负责全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管理和监督检查，落实勘察设计、工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和检测、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及相关社会中介组织管理的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落实省、市房屋和市政、建筑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组织落实省、市房屋和市政、建筑工程相关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

（六）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相关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区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指导城市规划区的绿化工作，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七）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相关村庄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庄建设规划编制、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村庄建设规划监督检查及全区重点村建设。配合有关部门推进特色村庄建设工作。

（八）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区各类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

（九）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相关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建筑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十）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组织落实国家、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技术政策和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贯彻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

（十一）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参与重大招商引资活动，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跟踪落实和相关指导、协调、服务工作。

（十二）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等法律、法规，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维护和修缮现有人防工事，组织实施人民防空警报，开展人民防空和民事防护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指导人民防空专业队伍的建设及综合演练、演习。

（十三）制定并组织落实防空袭预案、人口疏散预案，监督有关部门和单位对重要防护目标落实防护措施，负责辖区内人口疏散点的建立，组织辖区内人口疏散对接工作及人口疏散演练等。

（十四）负责全区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加强对全区城市管理工作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进一步强化保障性住房建设、房地产市场调控和促进建筑业发展相关职责，推进棚户区住房改造、房地产“去库存”、建筑产业现代化和人民防空等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第三部分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预算公开表

2025 年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公开表（具体明细见附表）

第四部分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 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收支总预算9502.9万元。

（一）收入预算9502.9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9502.9万元；

2.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0 万元；

3.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0 万元；

4.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0 万元；

5.其他非税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内9502.9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230.89 万元；

2.项目支出8752.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320.82 万元。

收入预算增减情况。2025 年，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及所属单位部门收入预算9502.9万元，比上年减少 2177.71万元，减少 0.82%，增加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

支出预算增减情况。2024 年，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及所属单位部门预算总支出9502.9 万元，同比支出减少 0.82%，其中：基本支 出减少 2177.71 万元，减少0.82%；项目支出增加609.07万元，增加 1.075%。基本支出减少主要原因：人员变动。项目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及所属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502.9万元，收入预算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

入 9502.9 万元；按功能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320.8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8 万元；按经济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677.7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7 万元，项目支出 8752.72 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5 年，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及所属单位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9502.9 万元，同比支出减少 2177.7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及所属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502.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77.7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7 万元，资本性支出 2631.92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677.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含购房补贴、在职个人取暖费等）、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内容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说明，但不能随意删减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22.34 万元，主要包括本部门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06 万元，降低 0.95%。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主要土地测绘、监理服务 0 万元、区域规划服务、排迁项目 0 万元、拆迁房屋、土地评估服务费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5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0台，金额0万元。

（五）预算资金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5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1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1个，编制覆盖率（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为100%。

（六）预算公开表数据中没有数据的情况说明

2025年预算中没有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债务支出、政府采购、部门管理专项资金，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债务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整体绩效目标表、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几张表中没有数据。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内容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指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有关规定、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

6.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7.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以外的收入。

8.“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立山区住建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502.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1.0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城乡社区支出	9,320.82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58.00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9,502.90	本年支出合计	9,502.9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502.90	支 出 总 计	9,502.9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部门名称：立山区住建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2.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97	304.97	304.97										
30302	退休费	4.00	4.00	4.00										
30309	奖励金	0.25	0.25	0.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72	300.72	300.72										
310	资本性支出	2,631.92	2,631.92	2,631.9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2,370.48	2,370.48	2,370.48										
31012	拆迁补偿	261.44	261.44	261.44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部门名称：立山区住建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国有	财政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国有	财政	单位

				金 预 算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小 计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金 预 算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资 金
合计	9,502.90	9,502.90	9,502.90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本级	7,038.62	7,038.62	7,038.62															
鞍山市立山区交通运 输事务中心	103.34	103.34	103.34															
鞍山市立山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 心	2,360.94	2,360.94	2,360.94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立山区住建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502.90	750.18	692.70	57.48	8,752.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40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4004	信访业务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0	88.00	8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0	88.00	8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0	3.40	3.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0	0.60	0.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00	74.00	7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8	31.08	31.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8	31.08	31.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	6.00	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0	24.50	24.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8	0.58	0.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320.82	573.10	515.62	57.48	8,747.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89.38	573.10	515.62	57.48	2,216.28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34	122.34	108.92	13.4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4.68				2,174.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2.36	450.76	406.70	44.06	41.6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707.00				4,707.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707.00				4,707.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24.44				1,824.4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24.44				1,824.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00	58.00	5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00	58.00	5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00	58.00	58.0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立山区住建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502.90	一、本年支出	9,502.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502.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1.08
二、上年结转		(四)城乡社区支出	9,320.8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5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502.90	支 出 总 计	9,502.9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立山区住建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502.90	750.18	692.70	57.48	8,752.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40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4004	信访业务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0	88.00	8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0	88.00	8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0	3.40	3.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0	0.60	0.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00	74.00	7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8	31.08	31.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8	31.08	31.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	6.00	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0	24.50	24.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8	0.58	0.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320.82	573.10	515.62	57.48	8,747.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89.38	573.10	515.62	57.48	2,216.28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34	122.34	108.92	13.4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4.68				2,174.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2.36	450.76	406.70	44.06	41.6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707.00				4,707.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707.00				4,707.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24.44				1,824.4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24.44				1,824.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00	58.00	5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00	58.00	5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00	58.00	58.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立山区住建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50.18	692.70	57.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7.73	677.73	
30101	基本工资	230.89	230.89	
30102	津贴补贴	32.91	32.91	
30103	奖金	129.60	129.60	
30107	绩效工资	106.00	106.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00	74.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0	1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50	30.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3	5.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00	5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8	10.00	57.48
30201	办公费	10.62		10.62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08	取暖费	2.04		2.04

30226	劳务费	31.92		31.92
30228	工会经费	9.40		9.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0	1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7	4.97	
30302	退休费	4.00	4.00	
30309	奖励金	0.25	0.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72	0.72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部门名称：立山区住建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财政专 户管理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国有资 本经营	财政专 户管理	单位资金

[illegible]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0

部门名称：立山区住建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11

部门名称：立山区住建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部门名称：立山区住建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